

公共藝術－作品、創作者（或設計者）與在地民眾

Public Art-Works、Creator(Or Designer)And Local People

陳憲政* 諸葛正** 陳嘉雯***
Chen, Hsien-Cheng* Chuko, Cheng** Chen, Jia-Wen***
*朝陽科技大學設計研究所
**朝陽科技大學設計研究所
***朝陽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

摘要

本文擬以「公共藝術－作品、創作者（或設計者）與在地民眾」為主要研究發展方向，從政治、社會、文化、美學觀點與公共藝術品之存廢思考等方面著手，期望對台灣公共藝術發展史能有更完整體認，並將研究成果與設計教育的未來發展進行相互呼應。同時藉由田野調查的實地參訪，探索一般民眾與藝術創作者間的看法之差異所在，以瞭解如何與地方居民產生良好互動的方法論建立，與提供實施公共藝術造景時的重要參考資訊。最後，在探討公共藝術於不同空間、時代下與人的互動性及在民眾心中的印象，以使用者及觀賞者角度來探討公共藝術設計，藉此整理歸納出台灣公共藝術發展史。研究結果如下所述：1.台灣的公共藝術發展，越接近現代，則各類爭議出現越頻繁，顯見公共藝術品設置問題的複雜性。2.以使用者與觀賞者角度作為設計前提思考，是公共藝術的未來發展思考的必然方向，也是設計教育課程發展上的重要核心觀念。

關鍵詞：公共藝術、設計教育、使用者、觀賞者

一、前言

陳慈銘等人(2004)提到「廣義來講，凡是發生在公共空間且能與周遭環境互相配合的各式各樣藝術創作，皆可稱為公共藝術」(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而因公共空間多位於戶外，台灣早期之公共藝術與戶外藝術定義極為相近，根據「台灣地區戶外藝術彙編(北、中、南部)」(黃才郎, 1998)中定義戶外藝術，其所述為：「公共空間之圓雕、浮雕、壁飾等雕塑物及藝術作品。由政治上斷代來看，1945年國民政府播遷來台以前多屬紀念碑」，此時期可說是台灣公共藝術的萌芽時期；1945年至1987年則是實驗與發展時期，一些如台北圓環中之塑像已配合圓環拆除，而被移至博物館、公園或學校內保存；1987年解嚴之後，作品之材質、風格形式、創作意念、基地環境愈來愈多變，尤其1992年立法通過「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後，政府便有更多的預算與經費挹注，以利更多元的創意表現，此時期可謂之設計多元時期。

本文將概略說明此三個時期之公共藝術與民眾間的相互關係、以及所發生的社會現象與其背後的原因，最後並從民眾觀賞及使用公共藝術的角度，舉例探討公共藝術品與民眾之間的相互影響關聯性，以為設計教育未來發展上的重要啟示。

從陳榮瑞(2002)提出「公共藝術以作為課程設計與教學活動之依據」，可以得知公共藝術經常作為藝術教育上的重要題材來源，筆者綜觀國內公共藝術課程內容，大都以公共藝術與社區的關係做為內容，卻忽略從「使用者」角度來思考公共藝術

的意義。而彭馨慧(2003)提到「即與此所在內所相涉的藝術創作、身體、空間、他者的照面進一步將公共藝術總體在場的場所性談出」。「物—人—環境」，這是設計者必備的重要思考方向，可以聯想至設計教育中社會實踐的重要性，以及設計品與人之間的互動關係。這是筆者在設計教育中，所深深感受現階段設計教育的公共事務參與認知程度不足之隱憂。

而從研究範圍上而論，公共藝術的定義：「凡是與公共環境相呼應，帶有美學色彩，並成為公共環境構成元素的『作品』」皆涵概在公共藝術的範疇裡(王玉齡, 2005)，是為公共藝術的萌芽與廣義的認定區分。「在台灣，根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九條定義，公共藝術意指平面或立體之藝術品及利用各種技法、媒材製作之藝術創作」(王玉齡, 2005)，是為狹義的公共藝術定義。但由於廣義定義所涵蓋的範圍太大，在不可能全部走訪研究之下，需選擇具代表性及值得研究的公共藝術案例為中心，固本研究的研究範圍以台灣地區的雕像、壁畫、街道家具等，民眾對公共藝術作品回應較為明顯的個別表現形式案例為主要設定的研究對象。

二、台灣公共藝術的演進過程簡述

1. 1895-1945年(民國34年)以前：萌芽時期

「公共藝術可以追溯到過去的作品，台北市中山堂水牛群像便可算其中之一，完成於一九三〇年」(漢寶德, 2005)，台灣早期並無公共藝術此一名詞存在，但以此物其高度的公共性，也可將其稱

之為台灣最早的公共藝術。(如圖 1)



圖 1 水牛群像：黃土水作品網站

另外，民間流傳事蹟之紀念碑及紀念牌坊也是出現於此期間。1907 年總督府發佈《紀念碑及銅像建設規則》，其定義近似於現今的「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爾後日本在台灣（尤其是台北市）的立碑紀念動作更加常化，象徵台北市接續日本統治權威的意義更為明顯，而這也是銅像出現之始。

可見本時期公共藝術品的主要使用意涵，主要多在政治及政策著墨上，不然也多只是圖騰意象式的表達，鮮少出現會顧及與在地民眾互動層面上的考量。

2. 1945 年（民國 34 年）至 1987 年（民國 76 年）：實驗與發展時期

台灣早期的公共藝術品多位於台北市。而台北市早期的公共藝術形式約可分為三個模式時期：「1. 塑像成為主流，2. 建築結合藝術的形式，3. 複製的公共藝術」（吳嘉陵，1999），此時期以雕塑與壁畫居多，最早的塑像為 1946 年的蔣中正銅像，如表 1 所示：

年代	案例
1946	年蒲添生完成「蔣中正全身銅像」於北市中山北路與忠孝東路路口(現今不存)
1947	大陸版畫家黃榮燦發表木刻版畫「恐怖的檢查：台灣 228」於上海文匯報(力軍假名發表)
1949	蒲添生「國父銅像」台北市中山堂前
1950	太原五百完人招魂塚於台北
1953	陳一帆作品「吳敬恆像」北市至善公園
1956	蒲添生「鄭成功塑像」於台南火車站前
1957	王水河抽象景觀雕塑於台中市中山公園
1959	陳夏雨完成「基督聖像」浮雕於台中市三民路
1959	楊英風作品「陳納德將軍胸像」於新公園(現存新生公園)
1960	姜宗棠「梁鼎銘全身像」台北市辛亥路 7 段
1960	陳夏雨作品陽明山台灣神學院校門龍頭
1961	陳夏雨「農山言芯聖跡」台中清水高中
1961	楊英風「日月光華」日月潭教師會館
1961	顏水龍台中體育學院「運動」馬賽克壁畫
1962	楊英風作品「梅花鹿」台北縣輔仁大學
1963	楊英風作品「胡適像」胡適公園
1964	田偃機總教主像台北縣輔仁大學
1965	康永哲作品中華體育館 12 面浮雕
1966	陳一帆作品于右任像仁愛路圓環
1966	顏水龍台北市日新戲院「旭日東昇壁畫」
1966	康永哲作品國防醫學院「創天地」浮雕
1966	康永哲省立博物館脫胎漆器「大禽籠」
1967	忠烈祠改建 台灣神社拆除
1968	郭清治作品台塑大樓浮雕「產業文化」
1968	蓬萊大廈風景馬賽克(台北市)
1969	郭清治作美國花旗銀行石雕「貝之謳歌」

1969	顏水龍「從農業社會到工業社會」馬賽克壁畫
1969	李梅樹指導「孔子」、「黃帝」壁畫於板橋市國立藝專
1971	蒲添生「蔣公騎馬像」高雄市三多路
1972	郭清治世華銀行石雕「展翅長飛」
1972	顏水龍仁愛路台北市銀「風景」壁畫
1973	楊英風國際大樓良友公司景觀雕塑
1973	高山青「春之舞」雕塑仁愛路四段
1974	高山青「春之舞」雕塑仁愛路四段
1975	楊英風光復國小不鏽鋼浮雕「日光照大地」
1975	蒲添生等作「孔子像」新公園
1976	楊英風銘傳商專蔣公銅坐像
1977	謝棟樑「蔣公騎馬像」青年公園
1977	楊英風景觀整體規劃南投縣草屯鎮台灣省手工業研究所
1977	楊英風介紹雷射藝術及技術引進台灣
1977	何恆雄「親情」青年公園
1979	蒲浩明林森公園「岳飛騎馬像」
1979	楊英風「國花」不鏽鋼作品北市安河路
1979	楊英風台灣科技大學「精誠」不鏽鋼

表 1 1946-1979 年完成之公共藝術一覽表

表 1 中位於台中公園的王水河抽象作品（如圖 2），因執政者認為抽象造型看似男女相擁裸舞，有不雅之聯想而遭拆除，最後並引起文評抨擊。



圖 2 王水河抽象作品：
王水河網站



圖 3 顏水龍壁畫：
自行拍攝

(1) 馬賽克壁畫公共藝術的起始

顏水龍創作於台中體育學院體育場正面入口牆面，名為「運動」的馬賽克壁畫，為台灣首座具公共藝術精神的大型馬賽克壁畫（如圖 3），也是顏水龍馬賽克壁畫的第一座，深具歷史意義。本壁畫完成至今已四十餘年，歷經地震及風雨日曬，有多處剝落，造成危險。後經修補剝落破裂部份，於 2006 年 3 月完工。而豐原高爾夫球場壁畫、台北市劍潭公園水牛圖壁畫等等，也皆是由顏水龍所創作的類似作品。



圖 4 顏水龍壁畫：顏水龍網站

顏水龍於 1966 年完成「旭日東昇」壁畫（如圖 4），開創公共藝術與工藝完美結合的範例，長約 20 公尺位於台北日新戲院牆面上，「旭日東昇」成為戲院重要的象徵，戲院改建後將可能成為該企業的識別標誌，如同顏水龍在台中市自由路太陽堂創作的馬賽克壁畫「向日葵」一樣深具歷史意義。

位於台北市圓山公園的「從農業社會到工業社會」馬賽克壁畫，象徵台灣經濟進步的歷史意義。

(2) 雕像公共藝術的起始

除壁畫外，雕像也是此時期的代表物，1966年台灣各地學校中普遍設立的孔子、岳飛塑像及國父、蔣公雕像，「這類的雕像是因為當時的政治因素和歷史背景，才會到處充斥在大、中、小學的校園中」（王玉齡，2005），1975-80年在台北市光復國小、麗山國小與玉成國小，設置楊英風的不鏽鋼雕塑作品後，「算是真正談得上是藝術作品、或是比較有藝術性雕塑」（王玉齡，2005）。此外，經常到處可見政府或民眾為節省經費，使用非藝術家創作的廉價雕像，來填充作為藝術品置於公共場所，如動物造型塑像、噴水池中的尿尿小童、天使及廟前石獅、複製的偉人銅像等，顯示當時雕像經常是戶外藝術品的主要提供來源，並大量複製使用。

此時期由於仍無公共藝術此一詞出現，表示此概念尚未臻成熟化的境界。而雕塑與壁畫可說是此時期公共藝術品的主要來源大宗，大多位於公園、校園與公共場所，或是依附於建築之上。這些類似的塑像，多年以來逐漸成為台灣公共藝術品景觀設置的主流。

3. 1987年以後（民國76年）：設計多元時期

台灣經過數十年的經濟發展後，在政治民主與民生經濟上展現出顯著成就，過著富庶的生活，民眾物質層面的需求也相當滿足，其中都市化的急速發展與建設的結果對於環境品質逐漸產生不良影響，而逐漸使人們開始省思並重視人文主義精神，企圖以藝術文化觀點來建立高品質的公共空間，因此公共藝術的需求應運而生。1992年立法院通過『文化藝術獎助條例』年開始，公共藝術才算正式在台灣這塊土地上展露出來，也可說是台灣公共藝術設計發展的正式出發點，而與民眾的關係、爭論等議題也從此時期開始如雨後春筍般冒出。

(1) 多元發展後所引發的相關問題

「最成功的公共藝術作品是那些人們不會注意到的，人們越過它、坐它上面、或是倚靠著它，卻不知道它是藝術」（林熺俊，2005）。在台灣現今的公共空間中，常可見諸如捷運站內、公園綠地、街頭角落等公共場所，出現許多千奇百態的藝術品，像是壁畫、雕塑、電話亭、座椅等，吸引著人群的目光。這些經常令人匪夷所思的藝術品，不禁讓人聯想，那到底是什麼東西？這或許便是公共藝術多元發展下所必然導致的結果之一，也就是民眾其實無法真正理解創作者所欲表達的理念，也無法正確解讀。而如果一件公共藝術品放置於戶外，只是會讓人覺得非常突兀，除非是為引起爭議或衝突的價值思考，否則肯定又是一件「多餘物品」的最後下場。

另外，公共藝術品既然設立在公共場所，而且

經常是地處人多流動的要道，除藝術觀念的推廣與傳達外，有時自然無法避免的是還是得考慮如何與民眾進行互動、材料的施作技術與壽命、維修難易度等各項檢核。筆者看到許多商圈增設視覺造型景觀設計物，經過長時間的風吹雨打、乏人照顧之下，這些使用未久的景觀藝術很快便變成只是垃圾與多餘物品的等同物。台灣公共藝術品的設置情形如同前述，逐漸落入設立與維持的矛盾困境中。而唯有經過符合民眾需求所主導產生的公共藝術品，或許才有可能得以長時間持續經營維持。

(2) 政治意識形態干預藝術形式表現之案例探討：蔣公銅像

聯合報(2007)曾刊載：「台北市中正高中，校門口的中正銅像在陳水扁擔任市長時，就被移到不起眼的花園中，現在銅像不僅斑駁連拐杖都遭破壞，銅像『晚景淒涼』」，可知民進黨去蔣化早已進行中。(如圖5)



圖5 蔣中正銅像、圖6 憲兵司令部、圖7 銅像：聯合報國防部已將國軍營區銅像移至適當地點。憲兵司令部神獸換蔣公銅像（如圖6），「新浪新聞網」中刊載北投復興崗原政戰學校的蔣中正銅像，也已換成學生銅像。



圖8 政戰學校銅像、圖9 蔣公銅像遭拆除：新浪新聞網蔣公銅像為台灣最早期公共藝術之一，其歷史意義早已不是純藝術欣賞而已，蔣公銅像的存廢至今仍有爭議，從以往初設立銅像到今日，沒有停止的一天，國防部長李傑更坦白直言，等到國民黨再次執政時，再將蔣公銅像由室內搬至室外，（如圖7）國防部長也曾在電視上公開承認左右為難的處境，令人聯想到蔣公銅像也許是政黨輪替下的犧牲品。

(3) 街道家具的多元發展



圖10 景觀公車亭：拍攝於台中市中港路戶外街道家具（註1）在近幾年中，在造形上

出現更多元的設計發展，位於台中市中港路上的景觀公車亭，造型與一般公車亭大不相同，讓人聯想其使用性也應該大不同於一般的公車亭，(如圖10)以人坐於椅子上來看，其遮陽避雨功能也許還是有待觀察。

4.公共藝術對設計教育發展上的啟示

我們經常可以由許多公共藝術創作者積極的想要表達自己的創作理念，而忽視「公共性」的重要參考方向(從使用者的角度來探討其存在的意義)，現今學校內的設計相關課程亦有相同問題。

「只是在學校中接受單純教育訓練而導致經常性的忽略所有「設計人工物」的產出皆是因為有實際需求目的才會產生的此一事實」(諸葛正, 2004)，一般在校的學生由於缺乏實際工作經驗，對於設計物只能憑空想像其設計生產後的使用情形。

(1)從使用者角度來看公共藝術

公共藝術的產生是因為有實際需求目的才會產生，所以「創作者」不單只是在傳達自己的設計理念，更重要的是要考慮到民眾(使用者)的想法為何，而成為一個「設計者」。本文以景觀公車亭案例，說明從使用者角度審視公共藝術的相關思考議題：

(a)台南市火車站前廣場的四座景觀公車亭

台南市火車站前廣場的四座景觀公車亭之遮風蔽雨功能頗惹爭議。火車站景觀工程重新打造府城入口門面，整體景觀煥然一新，尤其是四座景觀候車亭，不規則線條延伸的屋頂及故意挑高的造型讓人印象深刻，造型很有創意。



圖 11 售票員、圖 12 公車亭(1)、圖 13 公車亭(2)：
中華日報新聞網

但民眾的觀感又如何？如圖13所示，中華日報新聞網(2007)報導指出：「穿雨衣、撐雨傘，落湯雞似的等公車，台南火車站前景觀公車亭造型藝術化，但乘客嫌『中看不中用』，大雨滂沱時等車更成苦差事。市政府市長信箱就接到民眾抱怨。據內政部營建署(2007)「市區道路工程規劃及設計規範之研究」所述：「候車亭之一般之尺寸如下：長度：3~4.5公尺。寬度：1.5~2公尺。高度：2~2.5公尺。」筆者認為此公車亭造型主要是因採挑高設計，導致豪雨洩流直下時雨水會比傳統較矮的公車亭更容易濺入，強化造型藝術卻忽略使用機能性。由此例可得知「創作者」不單只是在傳達自己的設計理念，更重要的是要考慮到民眾(使用者)的想法究竟為何。

中華日報新聞網(2007)報導：「至於遮陽功能，等兩側栽植的鳳凰木成蔭後，等車民眾應該就

不再感受到熱浪逼人」。遮陽避雨既然要靠樹木，那建造公車亭豈不多此一舉，又述：「公車亭總造價約二百萬元，由交通局接手後，計畫在不影響現有景觀下進行『加工』，可能加長屋頂擋雨，不過施工經費仍待尋覓」。如此浪費納稅人的錢豈不惹人爭議。

其次指出：「改造中也將高雄客運位在公車亭旁的服務台拆除，結果業者只好露天擺桌椅，而且還以塑膠布圍住擋風，與簡單俐落的公車亭湊在一塊更不搭調，交通局亦將設法解決」(如圖 11)。公車亭還沒更新前，售票員還可在亭子裡避風避雨，現在卻沒有蓋個可讓售票員遮風避雨的地方。要如何使公共藝術品與景觀融合又能同時具有實用性？筆者認為設計者應該要能仔細思考環境週圍的相關人與空間適性的細節，或許現場模擬也是成功的關鍵要項。

設計規劃方面或可建議比照國外，建個漂亮的小亭子，除了可以給售票員辦公用，還可兼賣各式車票、紀念品等，甚至也可當作旅遊詢問中心，如圖 11 中高雄客運站長並不是像乘客一樣等個幾分鐘，車來就上車，而是必須在那裡工作一整天，有個能遮風避雨的地方比較符合使用者的需求吧！

由此公車亭案例，讓人聯想政府是否只為消化預算而改造公車亭，花大錢(其實更不實用)，結果建造了一個中看不中用的「藝術品」！政府的美意是「藝術化」公車亭，卻忽略其位於公共場所應有的「實用性」。

學者諸葛正(2004)提到『設計學』究竟是要引導學生們單獨只重視最末端的產出物形式技術，還是從一開始就是否應該從事產出動作行為的基本哲學思考，以現今科技突飛猛進，設計的相關技術早已達到幾乎無所不能的地步，所以我們的社會不缺技術，我們需要的是藝術(能被大眾接受的藝術品)，技術可以利用時間學得，造型藝術卻是見仁見智，人人各有看法，更何況是在公共場域中，等待路人評斷的藝術品，其與人的關係與其所要面對的批判，更遠高於處在室內的藝術創作。從使用者的角度來看公共藝術，創作者與使用者之間應該要取得平衡，「創作者」應該成為一位「設計者」(不僅發揮自己的創作理念，更要考慮使用者的心態)，所以學生在學習最末端的產出物形式技術之前，應該探究人如何、為何、何種方式去創造和改變設計物，及設計物對人的影響。

(b)台中縣大里市的候車亭

筆者居住於台中市，經常往返於國光路上，最近看到一座新設計的候車亭(如圖 14)，其中雖然樣式新穎，可惜是長約 3 公尺迷你型候車亭，下雨天時公車族最擔心的是怕擠不進空間狹小的公車亭，民眾在候車時，也無法遮陽避雨。ettoday新聞網重點新聞(2007)：「大里市斥資近 5 千萬元進行景觀改造，改善國光路入口意象候車亭等，雖

然樣式新穎，可惜是迷你型，無法遮風避雨，民眾遭到日曬雨淋，抱怨聲連連」。



圖 14 大里市景觀公車亭：自行拍攝



圖 15 金犢獎入選：時報廣告

此景觀公車亭曾被採用於金犢獎公共藝術平面設計類而得獎（如圖 15），雖然造型頗富藝術美感，但遮陽避雨功能確實惹人爭議。設計規劃不良導致機車停放佔用也是當初所未設想之處。設計的主體是人，設計物的使用者也是人，因此具使用機能的設計應以人為中心，包含了人性化設計才能得以實現，加入使用者的角度來切入設計才是適切的设计，才能滿足「使用者」的基本需求。

(2) 從觀賞者角度來看公共藝術

蔡昭儀(2007)指出：「違反使用者的意念、信仰、習慣與認知的公共藝術作品，將會遭受嚴厲的批評與考驗，因而危及其在公共空間中的存續」。對於公共藝術創作品，尤其在戶外，一定要能對當地的環境背景有所瞭解，才能創造出當地特有的景觀風貌。只有配合當地的風俗、文化、歷史人文特色，才能增加藝術的深度與空間的美感。似壁畫的（如圖 16）「莊明旗『醒來吧鹿港』」他在牆上繪出許多的眼睛圖象（如圖 17，自由時報報導，1999），引發地方人士不滿，更舉發要警方與環保人士出面取締。」公共藝術創作者，對地方歷史文化背景有著完整的先行認識與瞭解，都是進行公共藝術品創作時不可缺少的步驟，蔡昭儀(2007)曾經提出：「為藝術而藝術」的姿態必需與約定成俗的社會規律、民眾對藝術的接納能力有所妥協，因為民眾才是公共場所的真正使用者及觀賞者，而非設計者本人。



圖 16 莊明旗「醒來吧鹿港」壁畫：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圖 17 莊明旗「醒來吧鹿港」報導：自由時報

三、結論

1. 早期台灣的公共藝術並無明確定義，故無明顯爭論議題，越接近現代則爭議越頻繁

台灣早期並無公共藝術此一名詞，同時也無類似觀念存在，故極少見到相關的爭論議題事件產生，而如有爭議也大都位處政治事件上。而自「文化藝術獎助條例」訂定後，公共藝術與政治、社會、文化、美學觀點、以及使用者及觀賞者與公共藝術品之相互關聯性方面的爭議便開始層出不窮。其爭論點多半在從使用者角度探討「公共性」，與從觀賞者角度評論「藝術性」的看法，以及對公共藝術維護、壽命等議題的關心。另外，有關政治意識形態影響公共藝術品詮釋的論述，至今天也一直是熱門不斷的爭論話題。

2. 公共藝術對設計教育發展上的啓示-以使用者及觀賞者角度所進行的思考

現今的公共藝術與以往不同的是，除多元設計之外，還添加休憩、地標、娛樂等其他輕鬆有趣的特性。公共場所的藝術設計品（尤其具公共使用性的設計品），在設計造型（型態、色彩、質感）之前，也許先一步思考從使用者的觀點所進行的設計，如人體工學、使用機能性等考量，並將機能性作為另一個設計參考指標，以使用者角度作為設計的前提思考，或許是公共藝術未來發展上的重要發展方向，也是設計教育未來發展上的重要檢討重點。而從觀賞者的角度思考，觀賞者的欣賞心態是否能適應當地之風俗民情、在地文化與生活習慣，或許也是一項亟須留心的重要課題。

註釋

「街道家具」(street furniture)：指的是在基於某種功能而設置在街道或馬路上的物件，也就是公共設施中較細部的構件，例如座椅、看板、郵筒、電話亭、路燈、紅綠燈、指標、候車站、腳踏車位、飲水機等。

參考文獻

王水河網站

<http://www.tccgc.gov.tw/report/2005-wang%20shui%20ho/page3.htm>，2007.03.20.

黃土水作品網站

<http://ultra.ihp.sinica.edu.tw/~yency/theme01/htm/Tushui6.htm>，2006.12.08

中華日報新聞網

<http://www.cdnnews.com.tw/20060610/news/ncxw/T90016002006060918535144.htm>，2007.02.04.

時報廣告金犢獎執行委員會（2002）。*第十屆時報廣告金犢獎*。台北：時報廣告金犢獎執行委員會。

中國時報 1999.04.2、2004.02.18。

內政部營建署<http://www.cpami.gov.tw/2007.04.01>。

王玉齡（2005）。*玩藝學堂校園公共藝術*。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官政能（1991）。*公共戶外家具*。台北：藝術家

林熺俊（2005）。*街頭美學設施公共藝術*。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陳慈銘等人（2004年）。*游走兩岸公共藝術*。台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自由時報，1999.04.06。

吳嘉陵（1999）。二十世紀台北市公共藝術的探討。

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pp.23-26。

黃才郎（1998）。*台灣地區戶外藝術彙編（北、中、南部）*。高雄：高雄市立美術館。

陳榮瑞（2002）。社區取向藝術教育統整課程設計研究—以台北市北投地區公共藝術為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美術學系碩士論文*。p.5。

彭馨慧（2003）。公共藝術之「場所性」研究—關於幾個公共藝術作品的現象學分析。*南華大學環境與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p.21。

新浪網新聞網

<http://news.sina.com/tw/cna/101-102-101-101/2007-02-05/21261763592.html>，2007.2.21.

諸葛正（2004）。傳統工藝、綠色設計、適切設計與設計教育。*朝陽設計學報第四期*。pp.57-71。

蔡昭儀（2001.3.31）。公共藝術在公共場域的藝術實踐。2007.04.01

<http://www.tmoa.gov.tw/action/publicart.htm>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9）。*歷史之心裝置藝術大展*。南投：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漢寶德（2005）。*藝術生活環境藝術篇95 高中新課程教師手冊*。台北：龍騰。

聯合報 2007.02.06、07、09。

顏水龍作品網站

<http://kaishao.idv.tw/mosaic/mosaic.html>，2007.1.12.

ettoday 新聞網重點新聞

<http://www.ettoday.com/2005/05/18/329-17923521.htm>，2007.02.02.